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泰艾普”）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公告如下：

1、公司拟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 亿元，敞口额度 1 亿元，授信期限 1 年，授信方式为信用。具体额度、期限和费率以银行审批为准。

2、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西油联合石油天然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油联合”）在中国工商银行成都盐市口支行申请总金额为 6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由公司为西油联合在 3700 万元的非专项授信额度内所形成的银行债务本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用于办理出口订单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在 2600 万元的非融资类担保专项授信额度内为西油联合在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办理非融资类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在 200 万元的衍生交易专项授信额度内为西油联合在工行成都盐市口支行办理金融衍生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特此公告。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1 日